



LifeTech Scientific Corporation

先健科技公司

(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122)

**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中期業績公佈**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創業板(「創業板」)的特色

創業板的定位，乃為相比起其他在聯交所上市的公司帶有較高投資風險的公司提供一個上市的市場。準投資者應了解投資於創業板上市公司的潛在風險，並應經過審慎周詳的考慮後方作出投資決定。創業板的較高風險及其他特色表示創業板較適合專業及其他資深投資者。

由於創業板上市公司的新興性質使然，在創業板買賣的證券可能會較於主板買賣的證券承受較大的市場波動風險，同時無法保證在創業板買賣的證券會有高流通量的市場。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聯交所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表明不會就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佈載有遵照聯交所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創業板上市規則」)規定而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先健科技公司(「本公司」)的董事(「董事」)願就本公佈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及確信，本公佈所載資料在所有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完整及並無誤導或欺詐成份，且本公佈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項，致使其中任何陳述或本公佈有所誤導。

摘要

- 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營業額約為人民幣**108.7**百萬元，較二零一二年同期增加約**22.3%**。
- 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股東應佔虧損約為人民幣**56.0**百萬元，主要由於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錄得可換股票據公平值變動約人民幣**64.0**百萬元、可換股票據產生的融資成本約為人民幣**4.1**百萬元及**Broncus**應佔虧損約為人民幣**8.6**百萬元所致。就說明用途而言，如不計及可換股票據公平值變動，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可錄得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約人民幣**8.0**百萬元，較二零一二年同期減少約**63.5%**。
- 董事會建議不派發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任何股息。

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中期業績

先健科技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及六個月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業績，連同二零一二年同期的比較數字。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的審閱報告

致先健科技公司董事會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緒言

我們已審閱第5至第32頁所載的先健科技公司(「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貴集團」)的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的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以及截至該日止六個月期間的相關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權益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以及若干解釋附註。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規定，中期財務資料報告須按照其相關條文以及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編製。貴公司董事負責按照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編製及呈列該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我們的責任為根據我們同意的受聘條款審閱該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就此達成結論，並僅向閣下全體匯報，除此之外，別無其他目的。我們不就本報告的內容向任何其他人士承擔或負上任何責任。

審閱範圍

我們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的香港審閱委聘準則第2410號「實體的獨立核數師審閱中期財務資料」進行審閱。該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的審閱包括查詢(主要對負責財務及會計事務的人士)，以及應用分析及其他審閱程序。審閱的範圍遠小於根據香港審核準則進行的審核，故我們無法確保我們會知悉可通過審核辨別的所有重要事項。因此，我們不會發表審核意見。

結論

根據我們的審閱結果，我們並無發現任何事項導致我們相信該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在任何重大方面並未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 34 號編製。

我們對審閱結果並無保留，務請閣下垂注該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載的截至二零一三年及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各三個月期間的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以及相關解釋附註，尚未根據香港審閱委聘準則第 2410 號「實體的獨立核數師審閱中期財務資料」審閱。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

執業會計師

香港

二零一三年八月九日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收益	4	58,107	46,425	108,693	88,885
銷售成本		(9,954)	(9,429)	(18,626)	(17,725)
毛利		48,153	36,996	90,067	71,160
其他收入及其他收益及虧損		(155)	2,310	458	3,605
銷售及分銷開支		(14,128)	(9,420)	(24,782)	(17,415)
行政開支		(13,594)	(7,421)	(24,090)	(15,745)
研發開支		(7,552)	(6,403)	(13,577)	(12,775)
融資成本		(2,583)	—	(4,287)	—
應佔一間聯營公司虧損	11	(4,118)	(1,773)	(8,632)	(1,773)
除稅及可換股票據					
公平值變動前溢利		6,023	14,289	15,157	27,057
可換股票據公平值變動		18,552	—	(63,956)	—
除稅前溢利(虧損)	5	24,575	14,289	(48,799)	27,057
所得稅開支	6	(4,090)	(2,584)	(7,117)	(4,847)
期內溢利(虧損)		20,485	11,705	(55,916)	22,210
其他全面收入：					
其後可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換算海外業務的匯兌差額		485	104	461	55
期內全面收入(開支)總額		20,970	11,809	(55,455)	22,265
下列各項應佔期內溢利(虧損)：					
本公司擁有人		20,281	11,400	(56,040)	21,866
非控股權益		204	305	124	344
		20,485	11,705	(55,916)	22,210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下列各項應佔全面收入					
(開支)總額：					
本公司擁有人		20,766	11,504	(55,579)	21,921
非控股權益		204	305	124	344
		20,970	11,809	(55,455)	22,265
每股盈利(虧損)	8				
— 基本(人民幣元)		0.041	0.023	(0.112)	0.044
— 攤薄(人民幣元)		0.006	不適用	(0.112)	不適用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

	附註	二零一三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9	27,087	26,830
無形資產	9	22,290	17,145
預付租賃款項	10	36,436	—
投資物業		1,802	1,839
於一間聯營公司的權益	11	2,636	11,190
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支付的按金		2,120	1,392
收購長期投資／無形資產的按金	12	31,133	18,853
遞延稅項資產		11,834	6,769
		<u>135,338</u>	<u>84,018</u>
流動資產			
存貨		27,372	24,711
應收貸款	13	32,000	—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14	44,803	39,474
其他應收款項及預付款項		20,301	13,250
應收一名股東款項	23(b)	1,545	—
應收一間聯營公司款項	23(c)	3,089	—
預付租賃款項	10	1,271	—
結構性存款		—	4,250
銀行結餘及現金		273,883	198,443
		<u>404,264</u>	<u>280,128</u>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15	41,668	36,715
應付稅項		13,664	7,774
應付一名股東款項	23(b)	718	—
銀行借款	16	35,000	—
		<u>91,050</u>	<u>44,489</u>

	附註	二零一三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流動資產淨額		<u>313,214</u>	<u>235,639</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448,552</u>	<u>319,657</u>
非流動負債			
政府補助	17	18,349	18,847
可換股票據	18	63,041	—
換股權衍生工具負債	18	<u>121,807</u>	<u>—</u>
		<u>203,197</u>	<u>18,847</u>
		<u>245,355</u>	<u>300,810</u>
資本及儲備			
股本	19	32	32
股份溢價及儲備		<u>240,956</u>	<u>296,535</u>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u>240,988</u>	<u>296,567</u>
非控股權益		<u>4,367</u>	<u>4,243</u>
權益總額		<u>245,355</u>	<u>300,810</u>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股本	股份溢價	匯兌儲備	法定盈餘儲備	資本儲備	注資儲備	累計虧損	總計	非控股權益	權益總額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附註i)	人民幣千元 (附註ii)	人民幣千元 (附註iii)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二年一月一日	32	251,593	691	13,411	(277)	32,531	(33,867)	264,114	3,726	267,840
期內溢利	—	—	—	—	—	—	21,866	21,866	344	22,210
期內其他全面收入	—	—	55	—	—	—	—	55	—	55
期內全面收入總額	—	—	55	—	—	—	21,866	21,921	344	22,265
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32	251,593	746	13,411	(277)	32,531	(12,001)	286,035	4,070	290,105
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	32	251,593	792	19,244	(277)	32,531	(7,348)	296,567	4,243	300,810
期內虧損	—	—	—	—	—	—	(56,040)	(56,040)	124	(55,916)
期內其他全面收入	—	—	461	—	—	—	—	461	—	461
期內全面收入(開支)總額	—	—	461	—	—	—	(56,040)	(55,579)	124	(55,455)
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32	251,593	1,253	19,244	(277)	32,531	(63,388)	240,988	4,367	245,355

附註：

- (i) 法定盈餘儲備為不可分派，及對該儲備進行的轉撥乃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相關法律進行及由中國附屬公司的董事會根據該等附屬公司的組織章程細則決定。法定盈餘儲備可用作彌補上年度虧損或轉換為本公司中國附屬公司的額外資本。
- (ii) 資本儲備指(i)收購深圳市擎源醫療器械有限公司支付的代價的公平值與分佔二零零八年五月所收購淨資產賬面值的差額，及(ii)收購本公司非全資附屬公司深圳市恩科醫療科技有限公司額外股權支付的代價的公平值與所收購非控股權益賬面值人民幣144,000元的差額。
- (iii) 注資儲備指向股東收購先健科技(深圳)有限公司所支付代價的公平值與分佔二零零六年八月所收購淨資產賬面值的差額，而差額被視為合併會計項下視作股東出資。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經營活動所得的現金淨額	<u>10,730</u>	<u>17,106</u>
投資活動		
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所支付的購置款項及按金	(3,839)	(3,919)
產生及資本化作無形資產的開支	(5,688)	(5,482)
向一間聯營公司的注資	—	(21,678)
收購長期投資／無形資產所支付的按金	(12,600)	(20,731)
結構性存款存入	(10,000)	(277,400)
結構性存款支取	14,250	253,180
就收購廠房及設備所收取的政府補助	500	9,700
墊付貸款	(32,000)	—
購買預付租賃款項	(38,131)	—
向一間聯營公司墊款	(3,089)	—
其他投資現金流量	<u>856</u>	<u>937</u>
投資活動所用的現金淨額	<u>(89,741)</u>	<u>(65,393)</u>
融資活動		
發行可換股票據所得款項淨額	118,990	—
募集的新銀行貸款	35,000	—
償還一名股東墊款	—	(39)
償還董事墊款	—	(30)
融資活動所得(所用)的現金淨額	<u>153,990</u>	<u>(69)</u>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減少)淨額	74,979	(48,356)
期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98,443	185,049
匯率變動的影響	<u>461</u>	<u>55</u>
期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指銀行結餘及現金	<u><u>273,883</u></u>	<u><u>136,748</u></u>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1. 一般資料

本公司於二零零六年八月十七日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一間獲豁免有限公司，其股份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創業板上市。本公司的最終控股股東為謝粵輝先生、鄔建輝先生及 Medtronic, Inc. (「Medtronic」)。註冊辦事處地址為 PO Box 309, Ugland House, Grand Cayman, KY1-1104 Cayman Islands，及主要營業地點位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廣東省深圳市南山區高新技術產業園北區朗山二路賽霸科研樓。

本公司為一間投資控股公司。本公司的附屬公司的主要業務為開發、製造及買賣心血管及周邊血管疾病及紊亂所用先進微創介入醫療器械。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以本公司及其主要營運附屬公司的功能貨幣人民幣(「人民幣」)呈報。

2. 編製基準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頒佈的國際會計準則第 34 號「中期財務報告」(「國際會計準則第 34 號」)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創業板上市規則」)第 18 章的適用披露規定而編製。

3. 主要會計政策

除若干按公平值計量的金融工具(如適用)外，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歷史成本法編製。

除下文所述者外，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應用的會計政策與編製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度財務報表所依循者相同。

此外，於本中期期間，本集團已首次應用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所頒佈且於本中期期間強制生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若干修訂、詮釋、新訂及經修訂準則。

3. 主要會計政策 - 續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13 號公平值計量

本集團於本中中期期間首次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13 號。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13 號確立有關公平值計量及公平值計量披露的單一指引，並取代先前多項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所載的有關規定。其後對國際會計準則第 34 號作出修訂，要求須在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內作出若干披露。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13 號的範圍廣泛，除少數情況外，其適用於其他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規定或允許公平值計量及披露公平值計量的金融工具項目及非金融工具項目。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13 號對「公平值」重新定義，將其定義為在現時市況下於計量日在一個主要(或最有利的)市場按有序交易出售一項資產將收取的價格或轉讓負債時將支付的價格。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13 號項下的公平值為平倉價格，不論該價格是否直接可觀察或使用另一項估值技巧作出估計。此外，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13 號載有全面的批准規定。

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13 號的過渡條文，本集團已追溯應用新的公平值計量及披露規定。公平值資料的披露載於附註 21。

國際會計準則第 1 號其他全面收入項目的呈列的修訂本

國際會計準則第 1 號為全面收益表及收益表引入新的術語。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 1 號的修訂本，「全面收益表」更名為「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國際會計準則第 1 號的修訂本保留以單一報表或兩份獨立但連續報表呈列損益及其他全面收入的選擇權。然而，國際會計準則第 1 號的修訂本要求於其他全面部分作出額外披露，以使其他全面收入項目分為兩類：(a) 其後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及 (b) 於達成特定條件時，其後可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其他全面收入項目的所得稅須按相同基準予以分配。修訂本並無變動按除稅前或除稅後其他全面收入項目呈列的現有選擇權。修訂本已追溯應用，因此，已對其他全面收入項目的呈列作出修訂以反映有關變動。

除上文所述者外，於本中中期期間應用其他新訂或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不會對該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載的呈報金額及／或披露資料造成重大影響。

此外，本集團於本中中期期間已採納及應用以下適用於本集團的會計政策。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金融工具

可換股票據

本公司所發行的可換股票據包含負債及換股權部分，於初始確認時各自列為相關項目。以固定金額現金或另一項金融資產交換本公司固定數目的本身股本工具以外的方式結算的換股權為換股權衍生工具。負債及換股權部分於發行日均按公平值確認。

於往後期間，可換股票據的負債部分使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列賬。換股權衍生工具連同其他嵌入式衍生工具按公平值計量，而公平值變動則於損益確認。

與發行可換股票據有關的交易成本按相關公平值的比例分配至負債及衍生工具部分。與衍生工具部分有關的交易成本即時於損益扣除。與負債部分有關的交易成本乃計入負債部分的賬面值，並於可換股票據期限內採用實際利率法攤銷。

租賃

租賃土地

以經營租賃列賬的租賃土地權益於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中列為「預付租賃款項」，且於租期內按直線法攤銷。

4. 分部資料

內部呈報的分部資料乃按本集團經營分部所供應的產品進行分析，與主要營運決策人本公司執行董事就資源分配及評估表現而定期檢討的內部資料一致。在設定本集團的可報告分部時，概無合併主要營運決策者所識別的營運分部。

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本集團的經營分部如下：

- 先天性心臟病業務：買賣、製造及研發與先天性及結構性心臟病有關的設備。
- 周邊血管病業務：買賣、製造及研發與周邊血管病有關的設備。
- 外科血管修復業務：買賣、製造及研發與外科血管修復有關的設備。

4. 分部資料-續

有關上述分部的資料於下文呈報。

(a) 分部收益及業績

下文為按經營及可報告分部劃分的本集團收益及業績分析：

	先天性 心臟病業務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周邊 血管病業務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外科 血管修復業務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				
止三個月				
分部收益				
外部銷售額	<u>28,700</u>	<u>29,340</u>	<u>67</u>	<u>58,107</u>
分部溢利	<u>23,278</u>	<u>24,866</u>	<u>9</u>	<u>48,153</u>
未分配開支				
—其他收入及其他收益及虧損				(155)
—銷售及分銷開支				(14,128)
—行政開支				(13,594)
—研發開支				(7,552)
—融資成本				(2,583)
—可換股票據公平變動				18,552
—應佔一間聯營公司虧損				(4,118)
除稅前溢利				<u>24,575</u>
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				
止三個月				
分部收益				
外部銷售額	<u>27,387</u>	<u>18,939</u>	<u>99</u>	<u>46,425</u>
分部溢利	<u>21,760</u>	<u>15,210</u>	<u>26</u>	<u>36,996</u>
未分配收入				
—其他收入及他收益及虧損				2,310
未分配開支				
—銷售及分銷開支				(9,420)
—行政開支				(7,421)
—研發開支				(6,403)
—應佔一間聯營公司虧損				(1,773)
除稅前溢利				<u>14,289</u>

4. 分部資料-續

(a) 分部收益及業績-續

	先天性 心臟病業務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周邊 血管病業務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外科 血管修復業務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分部收益				
外部銷售額	<u>53,526</u>	<u>54,966</u>	<u>201</u>	<u>108,693</u>
分部溢利	<u>43,615</u>	<u>46,433</u>	<u>19</u>	<u>90,067</u>
未分配開支				
—其他收入及其他收益及虧損				458
—銷售及分銷開支				(24,782)
—行政開支				(24,090)
—研發開支				(13,577)
—融資成本				(4,287)
—可換股票據公平值變動				(63,956)
—應佔一間聯營公司虧損				<u>(8,632)</u>
除稅前虧損				<u>(48,799)</u>
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分部收益				
外部銷售額	<u>49,175</u>	<u>39,528</u>	<u>182</u>	<u>88,885</u>
分部溢利	<u>38,930</u>	<u>32,206</u>	<u>24</u>	<u>71,160</u>
未分配收入				
—其他收入及其他收益及虧損				3,605
未分配開支				
—銷售及分銷開支				(17,415)
—行政開支				(15,745)
—研發開支				(12,775)
—應佔一間聯營公司虧損				<u>(1,773)</u>
除稅前溢利				<u>27,057</u>

分部溢利指未分配收入及開支的所有其他項目(如上文所載)情況下各分部賺取的毛利。此乃向主要營運決策人(即本公司執行董事)呈報的方法,以用作分配資源及評估分部表現。

4. 分部資料-續

(b) 分部資產及負債

以下為按經營及可報告分部劃分的本集團資產及負債的分析：

分部資產

	二零一三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經營分部：		
先天性心臟病業務	76,813	65,935
周邊血管病業務	57,359	52,360
外科血管修復業務	5,701	4,127
分部資產總額	139,873	122,422
未分配資產		
銀行結餘及現金	273,883	198,443
結構性存款	—	4,250
其他應收款項及預付款項	4,100	380
遞延稅項資產	11,834	6,769
收購長期投資／無形資產的按金	31,133	18,853
於一間聯營公司的權益	2,636	11,190
投資物業	1,802	1,839
應收一名股東的款項	1,545	—
應收一間聯營公司款項	3,089	—
應收貸款	32,000	—
預付租賃款項	37,707	—
綜合資產	539,602	364,146

4. 分部資料-續

(b) 分部資產及負債-續

分部負債

	二零一三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經營分部：		
先天性心臟病業務	2,110	1,337
周邊血管病業務	1,864	1,163
外科血管修復業務	128	66
分部負債總額	4,102	2,566
未分配負債		
政府補助	28,052	27,394
其他應付款項	27,863	25,602
應付稅項	13,664	7,774
銀行借款	35,000	—
應付一名股東款項	718	—
可換股票據	63,041	—
換股權衍生工具負債	121,807	—
綜合負債	294,247	63,336

就監控分部表現及分配分部間的資源而言：

- 所有資產均分配予經營分部，惟銀行結餘及現金、結構性存款、遞延稅項資產、投資物業、若干其他應收款項及預付款項、於一間聯營公司的權益、收購長期投資／無形資產的按金、應收貸款、預付租賃款項、應收一名股東款項及應收一間聯營公司款項則除外；及
- 所有計算分部負債時僅貿易應付項分配予經營分部，故不包括政府補助(包括其他應付款項的即期部分及非即期部分)、應付稅項、若干其他應付款項、銀行借款、應付一名股東款項、可換股票據及換股權衍生工具負債則除外。

5. 除稅前溢利(虧損)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除稅前溢利(虧損)				
已扣除(計入)下列各項：				
員工成本，包括董事薪酬				
薪金、工資及其他福利	13,355	10,976	25,579	22,034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983	632	1,937	1,188
減：資本化開發成本	(1,524)	(1,098)	(3,291)	(2,304)
	12,814	10,510	24,225	20,918
核數師酬金	400	333	451	333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減值虧損	—	1,013	—	1,050
確認為開支的存貨成本	9,954	9,429	18,626	17,725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1,378	1,722	2,854	3,235
投資物業折舊	19	19	37	37
解除預付租賃款項	318	—	424	—
無形資產攤銷支出	279	282	543	513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虧損	—	1	—	1

5. 除稅前溢利(虧損)-續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有關租賃物業的經營租金	1,581	1,546	3,205	2,814
政府補助	(830)	(1,406)	(1,169)	(1,601)
銀行存款利息	(383)	(83)	(657)	(151)
結構性存款利息	(199)	(449)	(199)	(784)
應收貸款利息	(392)	—	(392)	—
銀行借款利息開支	159	—	159	—
可換股票據實際利息開支	2,465	—	4,128	—
投資物業所得租金收入總額	(303)	(303)	(606)	(612)
減：於期內產生租金收入的投資物業的 直接經營開支	19	19	37	37
	<u>(284)</u>	<u>(284)</u>	<u>(569)</u>	<u>(575)</u>

6. 所得稅開支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即期稅項				
中國企業所得稅 (「中國企業所得稅」)	5,802	3,823	12,182	6,057
遞延稅項				
本期間	(1,712)	(1,239)	(5,065)	(1,210)
	4,090	2,584	7,117	4,847

根據開曼群島法律，本公司毋須繳稅。本公司一間附屬公司新城市國際有限公司須就於香港賺取的應評稅溢利按 **16.5%** 稅率繳納香港利得稅。由於本集團的收入並非在香港產生或獲得，故並無就香港利得稅作出撥備。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企業所得稅法」)及企業所得稅法實施條例，中國附屬公司的稅率為 **25%**，惟兩間在中國經營自二零零九年起被評定為高新技術企業，並因此於二零一零年至二零一二年期間享有 **15%** 的優惠所得稅稅率且須每三年檢討一次的主要附屬公司則除外。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該兩間主要附屬公司已獲批准從二零一二年至二零一五年享有優惠所得稅稅率 **15%**。

就位於中國經濟特區的其他中國附屬公司而言，截至二零一二年及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的適用所得稅稅率分別為 **25%**。

Lifetech Scientific India Private Ltd. 須就其應課稅溢利按適用所得稅稅率為 **30.9%** 繳稅。

7. 股息

截至二零一二年及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中期期間，並無支付、宣派或建議派付任何股息。董事亦無建議支付任何中期股息。

8. 每股盈利(虧損)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的計算乃基於下列數據：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盈利：				
計算每股基本盈利(虧損)的 盈利(虧損)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期內溢利(虧損)	20,281	11,400	(56,040)	21,866
攤薄潛在普通股的影響：				
可換股票據公平值變動	(18,552)	—	—	—
來自可換股票據的匯兌差額	(849)	—	—	—
可換股票據的實際利息	2,465	—	—	—
計算每股攤薄(虧損)盈利的盈利	<u>3,345</u>	<u>11,400</u>	<u>(56,040)</u>	<u>21,866</u>
股份數目：				
計算每股基本盈利(虧損)的 普通股數目(千股)	500,000	500,000	500,000	500,000
攤薄潛在普通股的影響：				
可換股票據(千股)	<u>40,000</u>	<u>—</u>	<u>—</u>	<u>—</u>
計算每股攤薄(虧損)盈利的 普通股數目(千股)	<u>540,000</u>	<u>500,000</u>	<u>500,000</u>	<u>500,000</u>

計算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每股攤薄虧損時並無假設轉換可換股票據，原因是轉換可換股票據可能導致每股虧損減少。

由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及六個月並無已發行潛在攤薄股份，故並無呈列兩段期間的每股攤薄盈利。

9. 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無形資產

於本期間，本集團為提升其製造能力支付約人民幣3,111,000元(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人民幣8,864,000元)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

於本期間，本集團就開發先天性心臟病業務及周邊血管病業務產生開發開支約人民幣5,613,000元(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人民幣4,539,000元)，連同購買無形資產的開支人民幣75,000元(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人民幣943,000元)。自行發展的項目正進行安全及效率測試，預期於一年內商業化。

10. 預付租賃款項

於本期間，本集團就收購預付租賃款項支付約人民幣38,131,000元，以拓展其產能及位於深圳的辦公樓宇。

11. 於一間聯營公司的權益

	二零一三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投資成本，非上市	21,756	21,678
應佔收購後虧損	(19,120)	(10,488)
	<u>2,636</u>	<u>11,190</u>

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於以下由本集團及其他股東的聯營公司擁有權益：

實體名稱	本集團所持 已發行股本 面值的比例	成立／經營地點	股本	主要活動
Broncus Holding Corporation (「Broncus」)	40%	開曼群島／美國	1,000美元	投資控股以及開發及經營診斷及治療肺部疾病的解決方案

12. 收購長期投資／無形資產的按金

本集團於二零一二年四月十二日與一名經營管理投資基金的獨立第三方訂立一份策略合作協議結成長期策略同盟及相等份額夥伴關係，以就於截至二零一四年四月十二日期間合作開展孵化項目。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收購長期投資按金指本集團就按優先基準收購投資於或共同投資於任何及／或所有孵化項目的權利以及收購孵化項目的分銷權、生產權及知識產權許可而支付的代價。本集團有權參與投資基金投資委員會並成為成員。此外，本集團有權要求將全部或部分按金轉化為一項或多項孵化項目投資。按金不可退還。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投資基金並無動用任何按金款項用作投資孵化項目。

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按金亦包括收購無形資產的按金人民幣**12,600,000**元。於二零一三年三月二十八日，本集團向同一獨立第三方作出墊款人民幣**12,600,000**元，以便於協議界定的預定期間內，一旦成功申請指定產品的許可，即可優先收購出售指定產品的獨家分銷權。倘發生根據本公司與獨立第三方簽訂的協議所界定的事件，則該按金為可予退還。

13. 應收貸款

於二零一三年四月二十八日，本集團與上海浦東發展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貸款代理」)訂立委託貸款代理協議，據此，貸款代理同意擔任委託貸款協議項下的貸款代理，並收取貸款金額**0.03%**的代理費作為回報，惟須受當中的條款及條件所規限。同日，本集團與一名獨立第三方(「借款人」)及貸款代理訂立委託貸款協議，據此，本集團同意向貸款代理委託一筆為數人民幣**32,000,000**元的資金以轉借予借款人，為期一年，惟須受委託貸款代理協議的條款及條件所規限。應收貸款按**7%**的年利率計息，無抵押且須於二零一四年四月二十八日償還。貸款代理已對這筆應收貸款的對手方信貸質素及可收回性進行評估。本公司董事認為，貸款代理信納對借款人作出的信貸風險評估，而按貸款代理進行的標準審閱程序及其判斷，貸款安排就本集團的風險接納水平而言屬適當。董事認為，基於貸款代理對有關貸款的定期評估及過往並無任何拖欠記錄，借款人的信貸質素良好。

14.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本集團一般給予其貿易客戶 30 至 90 日的信貸期。下列為於報告期末按與各自收益確認日期相若的發票日期呈列的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扣除呆賬撥備)的賬齡分析。

	二零一三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1 至 90 日	34,326	31,265
91 至 180 日	6,696	5,109
181 至 365 日	1,301	552
超過 365 日	2,480	2,548
	<u>44,803</u>	<u>39,474</u>

15.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供應商向本集團授予的信貸期介乎 30 至 120 日。下列為於報告期末按發票日期呈列的貿易應付款項的賬齡分析：

	二零一三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二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0 至 30 日	2,183	1,440
31 至 60 日	1,271	440
61 至 120 日	104	178
超過 120 日	544	508
	<u>4,102</u>	<u>2,566</u>

16. 銀行借款

	二零一三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無抵押銀行借款	35,000
銀行借款明細：	
固定利率借款	10,000
浮動利率借款	25,000
	35,000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銀行借款的實際利率(亦等相於合約利率)範圍如下：

	二零一三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固定利率借款	6.16%
浮動利率借款	6.16%至 6.50%

17. 政府補助

政府補助包括有關收購廠房及設備及醫療器械研發的補貼。政府補助直至可合理保證本集團將遵守與之有關的條件及將會收取補助時方會確認。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已收取有關醫療器械研發及廠房、設備的政府補助分別約人民幣1,327,000元及人民幣500,000元(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人民幣1,172,000元及人民幣9,700,000元)。本集團確認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收入約人民幣1,169,000元(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人民幣1,601,000元)。政府補助的即期部分包括尚未於損益確認與醫療器械研發有關的補貼，計入其他應付款項。政府補助的非即期部分包括尚未於損益確認與收購廠房及設備有關的補貼，計入非流動負債。

18. 可換股票據

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三十日，本公司發行 152,000,000 港元(「港元」)二零一八年到期無抵押 1 厘息可換股票據(「可換股票據」)。可換股票據年息為 1 厘，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二十九日(「到期日」)到期。可換股票據的持有人有權將可換股票據的本金額按初始轉換價每股 3.8 港元轉換為本公司股份。本公司不可於到期日前自行選擇贖回可換股票據。票據持有人將有權自行選擇要求本公司於到期日前按相等於本金額及應計至贖回日期的利息的價格贖回全部或僅部分可換股票據，惟受可換股票據協議的條款及條件所界定的特定事件發生之限。

可換股票據包括兩部分，即負債部分及換股權衍生工具。負債部分的實際年利率為 16.64%。換股權衍生工具按公平值計量，其公平值變動於損益內確認。於初始確認時，可換股票據的公平值總額約為人民幣 208,351,000 元，高於可換股票據的本金額 152,000,000 港元(相等於約人民幣 123,348,000 元)並導致可換股票據於初始確認時約人民幣 85,003,000 元的公平值虧損。發行可換股票據的交易成本約為人民幣 4,358,000 元。

本期間可換股票據負債部分及換股權衍生工具的變動載列如下：

	負債部分 人民幣千元	換股權 衍生工具 人民幣千元
於初始確認時	60,057	143,936
匯兌調整	(1,144)	(1,082)
利息開支	4,128	—
公平值變動產生的收益	—	(21,047)
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	<u>63,041</u>	<u>121,807</u>

18. 可換股票據 - 續

可換股票據的換股權衍生工具部分的公平值按二項式期權定價模式以本公司股價及利率變動作假設來估計。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三十日及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使用二項式期權定價模式對可換股票據的換股權衍生工具部分進行估值所採用的假設如下：

	二零一三年 六月三十日	二零一三年 一月三十日
無風險利率 (i)	0.726%	0.573%
預計波幅 (ii)	51.01%	46.80%

附註：

- (i) 無風險利率參考估值日的香港外匯基金票據釐定。
- (ii) 預計波幅參考同類公司每日平均經調整股價的連續複利回報率的年度標準差釐定。

公平值由董事參考與本集團並無關連的獨立合資格專業估值公司中誠達資產評估顧問有限公司(獨立專業估值師公司)編製的估值報告釐定。

19. 股本

	股份數目	金額 美元	
普通股			
法定：			
於二零一二年一月一日、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每股面值0.00001美元	5,000,000,000	50,000	
	股份數目	金額 美元	於簡明綜合 財務報表內 列示為 人民幣千元
已發行及繳足：			
於二零一二年一月一日、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每股面值0.00001美元	500,000,000	5,000	32

20. 經營租賃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根據不可撤銷經營租賃的未來最低租賃款項承擔的到期日如下：

	二零一三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一年內	3,806	4,344
第二至第五年(包括首尾兩年)	992	816
	<u>4,798</u>	<u>5,160</u>

經營租賃款項指本集團就若干物業應付的租金。租約及租金乃按一至五年的年期磋商及確定。

本集團作為出租人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已與租戶訂立未來最低租賃款項的合約如下：

	二零一三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一年內	1,166	1,193
第二至第五年(包括首尾兩年)	385	964
	<u>1,551</u>	<u>2,157</u>

21. 金融工具的公平值計量

按持續基準以公平值計量的本集團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公平值

於各報告期末，本集團的部分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按公平值計量。下表提供有關如何釐定該等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公平值(尤其是估值方法及所用的輸入資料)以及按公平值計量輸入數據的可觀察程度分類的公平值計量的公平值層級(第一級至第三級)的資料。

21. 金融工具的公平值計量 - 續

- 第一級公平值計量為來自活躍市場就相同資產或負債所報的報價(未經調整)。
- 第二級公平值計量為來自第一級以內所報價格以外的輸入，而可就資產或負債而言可直接(如價格)或間接(如來自價格)乃屬顯著。
- 第三級公平值計量為包括並非根據顯著市場數據(不顯著輸入)計算的資產或負債的輸入的估值技巧所取得者。

金融資產／金融負債	於以下日期的公平值		公平值層級	估值方法及主要輸入資料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資料	不可觀察的輸入資料與公平值之間的關係
	二零一三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於財務狀況表內 分類為金融資產 的結構性存款	不適用	資產 - 4,250	第二級	貼現現金流 相關金融工具(包括已 上市股份及債權證) 的市場價格。	不適用	不適用
於財務狀況表內 分類為金融負債的 換股權衍生工具負債	負債 - 121,807	不適用	第三級	二項式期權定價模式。 主要輸入資料就各 相關香港交易所 基金票據到期的 收益及可資比較公司 股價的波幅而言為 無風險利率。	波幅(附註)	波幅越高， 公平值越高

附註：倘估值模式的波幅上升／下跌 10%，而其他可變因素維持不變，則股本證券的賬面價值將分別上升／減少約人民幣 6,992,000 元及人民幣 2,971,000 元。

本公司董事認為於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內按攤銷成本入賬的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

有關可換股票據換股權的金融負債的第三級公平值計量由期初結餘至期末結餘的對賬詳情載於附註 18。於本期間公平值不同層級之間並無轉換。

22. 資本承擔

	二零一三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已訂約但未於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中撥備 與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有關的資本開支	947	1,285

23. 關聯方披露

(a) 與關聯方之間的交易

本集團於本期間與美敦力進行以下重大關聯方交易：

	截至二零一三年 六月三十日止 三個月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截至二零一三年 六月三十日止 六個月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特許權費	510	718
服務開支	2,332	4,688

(b) 應收(付)一名股東款項

該等款項來自一名股東，性質為非貿易、無抵押、免息及須於要求時償還。

	二零一三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美敦力	1,545	—

該等款項應支付予一名股東，性質為非貿易、無抵押、免息及須於要求時償還。

	二零一三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美敦力	718	—

23. 關聯方披露 - 續

(c) 應收一間聯營公司款項

該款項為應收一間聯營公司的款項，且性質為非貿易、無抵押、免息及須按要求償還。

	二零一三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Broncus	3,089	—

(d) 主要管理層人員薪酬

期內主要管理層人員薪酬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短期僱員福利	674	628	1,351	1,255
離職僱員福利	37	18	74	36
	711	646	1,425	1,291

主要管理層人員的薪酬乃參照個人表現及市場趨勢予以釐定。

24. 或然負債

本集團目前涉及印度的一項訴訟。於二零零八年，一間公司(「原告」)針對(i)先健科技(深圳)有限公司(「先健深圳」)、(ii)先健深圳在印度的進口商；及(iii)該進口商的印度本地分銷商(個別及統稱為「被告」)向印度新德里的新德里高等法院(「法院」)提起訴訟。原告向法院請求發出永久禁令限制原告在印度進口及銷售HeartR封堵器，該類封堵器被指控侵犯原告的專利。原告亦請求責令印度的國內進口商及其印度本地分銷商放棄支付所有溢利賬目或判定賠償2,100,000印度盧比(相當於約人民幣218,000元)。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直至該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刊發日期，已完成對原告所有證人及先健深圳第一證人的盤問。根據日期為二零一三年七月十一日的法令，法院已指示對第二證人的盤問必須於二零一三年九月十八日前完成，且證據記錄的全部報告必須於二零一三年九月二十五日之前遞交法院。於二零一三年七月三十一日，法院已指示對第二證人的盤問將於二零一三年九月十八日前進行。

徵求法律意見後，本公司董事認為法院不大可能向原告授予永久禁令，法院亦不大可能向原告判授賠償或直接交付被侵權的器械。因此，董事認為不必在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中對任何潛在負債作出撥備。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業務回顧

本集團是心血管及周邊血管疾病及紊亂所用先進微創介入醫療器械的開發商、製造商及營銷商。本集團有三個業務分部，包括先天性心臟病及結構性心臟病業務(「先天性心臟病業務」)、周邊血管病業務及外科血管修復業務，提供臨床療效好及在商業上具吸引力的產品選擇。

先天性心臟病業務

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先天性心臟病業務貢獻的營業額約人民幣**53.5**百萬元(二零一二年同期：約人民幣**49.2**百萬元)，較二零一二年同期增加約**8.7%**。

周邊血管病業務

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周邊血管病業務貢獻的營業額約人民幣**55.0**百萬元(二零一二年同期：約人民幣**39.5**百萬元)，較二零一二年同期增加約**39.2%**。

外科血管修復業務

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外科血管修復業務貢獻的營業額約人民幣**201,000**元(二零一二年同期：約人民幣**182,000**元)，較二零一二年同期增加約**10.4%**。

我們在中國市場保持快速增長，市場銷售佔我們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總收益約**73.7%**(二零一二年同期：約**74.8%**)。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我們的國內銷售較去年同期實現約**20.5%**的增長，而我們國際市場的銷售收益較去年同期實現約**27.5%**的增長。收益增加主要歸因於主要產品的銷量隨著銷售網絡的擴大而增長。本期內，我們在斯洛伐克成立了一家附屬公司以進一步擴展我們的海外市場。我們正加強國際銷售力量以在各區加速發展銷售網絡。此外，我們在我們印度的一個培訓中心就**VSD**產品成功舉辦了一場研討會，希望我們**VSD**產品未來在該地區的銷售將會出現有利的變化。在研發領域，我們的**Lawmax dilator**產品已獲**FDA**批文，而來自**Broncus Holding Corporation**的**LungPoint®**產品已獲准在香港銷售。

財務回顧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及二零一二年同期的業績概要如下：

- 總營業額約為人民幣**108.7**百萬元(二零一二年同期：約人民幣**88.9**百萬元)，較二零一二年同期增加約**22.3%**。增加主要歸因於周邊血管病業務分部收益增加約人民幣**15.5**百萬元。
- 毛利約為人民幣**90.1**百萬元(二零一二年同期：約人民幣**71.2**百萬元)，較二零一二年同期增加約**26.5%**。增加主要歸因於收益增加。
- 除稅及除可換股票據公平值變動前經營溢利約為人民幣**15.2**百萬元(二零一二年同期：約人民幣**27.1**百萬元)，較二零一二年同期下降約**43.9%**。減少的原因主要是於二零一三年上半年分佔聯營公司虧損約人民幣**8.6**百萬元以及因向**Medtronic Inc**(「美敦力」)發行可換股債券而產生融資成本約人民幣**4.1**百萬元。
-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淨額約為人民幣**56.0**百萬元(二零一二年同期：溢利約為人民幣**21.9**百萬元)，原因主要是於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錄得可換股票據公平值變動約人民幣**64.0**百萬元、可換股票據產生的融資成本約為人民幣**4.1**百萬元及**Broncus**應佔虧損約為人民幣**8.6**百萬元。為便於說明，倘不計及可換股票據公平值變動，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將錄得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約人民幣**8.0**百萬元，較二零一二年同期減少約**63.5%**。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本集團主要以其自有營運資金、銀行借款、發行可換股票據所得款項及股本資金為其業務籌資。

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流動資產淨額約人民幣**313.2**百萬元(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235.6**百萬元)，包括現金及銀行結餘約人民幣**273.9**百萬元(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198.4**百萬元)。

資產負債率

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資產負債率(計算為借款總額(即可換股票據及銀行借款)與權益總額的比例)為約**40%**(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

資本架構

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權益總額約為人民幣**241.0**百萬元，而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為人民幣**296.6**百萬元。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的短期借款約為人民幣**35.0**百萬元(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銀行借款利息開支為約人民幣**159,040**元(二零一二年同期：無)。

土地收購

於二零一三年二月十九日，先健深圳透過深圳土地交易中心舉辦的公開招標，以人民幣**37,020,000**元(約相當於**45,697,000**港元)的價格成功投得位於中國深圳南山高新區高新南一道第**T205-008**地段一幅土地(「該土地」)的土地使用權。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三年七月五日的公佈。土地收購所產生的契稅約為人民幣**1.1**百萬元。

於印度尚未了結訴訟的最新情況及對我們或然負債的影響

本集團目前在印度牽涉一宗訴訟。**AGA Medical Corporation**(「**AGA**」)向新德里高等法院(「法院」)對集團旗下公司提起訴訟，指稱我們於印度銷售的封堵器侵犯其專利。有關詳情，請參閱本公司首次公開發售招股章程(「招股章程」)內「風險因素－與知識產權有關的風險」一節。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及直至本公佈刊發日期，已完成對原告所有證人及先健深圳第一證人的盤問。根據日期為二零一三年七月十一日的法令，法院已指令對第二證人的盤問須於二零一三年九月十八日前結束，以及有關證據記錄的整份報告須於二零一三年九月二十五日前呈交法院。於二零一三年七月三十一日，法院已指令對第二證人的盤問將於二零一三年九月十八日前進行。經徵求法律意見後，董事會認為法院不大可能向原告授予永久禁令，法院亦不大可能向原告判授賠償或直接交付被侵權的器械。因此，董事會認為毋須於綜合財務報表中對任何潛在負債作出撥備。

除本公佈披露者外，本集團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並無任何其他或然負債。

外匯風險

期內本集團的業務主要位於中國及印度。來自印度的收益約佔本集團總收益的約**8.7%**(二零一二年同期：約**10.3%**)。**Lifetech Scientific India Private Limited**(我們唯一一家印度附屬公司)的財務報表以人民幣呈列，而本集團內的部分收益及開支以美元及歐元計值。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印度盧比並不穩定，本集團的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或受到人民幣對印度盧比匯率變動的影響。為將外匯風險降至最低，本集團的大部分銀行存款以人民幣及港元存置。董事認為本集團並無重大外匯風險。因此，本集團期內並無實施任何正式對沖或其他政策處理有關風險。

抵押集團資產

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對其資產並無作出任何抵押。

貸款交易

於二零一三年四月二十八日，先健深圳與上海浦東發展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貸款代理」)訂立委託貸款代理協議，據此，貸款代理同意擔任委託貸款協議(「貸款協議」)項下的貸款代理，並收取貸款金額為人民幣32.0百萬元(「該貸款」)的0.03%的代理費作為回報，惟須受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三年七月十二日的公佈的條款及條件所規限。同日，先健深圳與一名獨立第三方(「借款人」)及貸款代理訂立貸款協議，據此，先健深圳同意向貸款代理委託一筆貸款金額為人民幣32.0百萬元(相等於約40.0百萬港元)，年利率為7%的資金以轉借予借款人，為期一年，惟須受貸款協議的條款及條件所規限。有關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三年七月十二日的公佈。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有491名(二零一二年同期：449名)全職僱員(包括董事)。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員工成本總額(包括董事薪酬)約為人民幣24.2百萬元(二零一二年同期：約為人民幣20.9百萬元)。退休福利計劃方面，本集團採納界定供款福利計劃。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就退休福利計劃作出的供款金額約為人民幣1.9百萬元(二零一二年同期：約為人民幣1.2百萬元)。本集團不可動用被沒收供款(由僱主代表供款的僱員於有關供款全數歸屬前退出計劃產生的供款)作減低現有供款水平用途。

本集團的薪酬政策乃參考個別僱員的表現、資質及經驗以及本集團的業績及市況釐定。本集團向僱員提供的福利包括酌情花紅、基本醫療保險、工傷保險、失業保險及授予僱員的購股權。酌情花紅與本集團的業績以及個人表現掛鉤。本集團亦安排員工培訓以提升其技能及知識。

業務展望及前景

本集團將繼續依賴兩個核心業務(即先天性心臟病業務及周邊血管病業務)作為二零一三年的增長動力。本集團亦將積極擴展其產品範圍並提升其固有的市場地位。

接下來半年，我們將在歐洲運作CeraFlex售後登記處，以開拓我們與分銷商的關係，並在全球市場繼續推廣CeraFlex、Cera、Fustar及血管塞產品。作出上述努力後，我們預期在二零一三年下半年將取得銷售增長。此外，我們已在東歐、拉丁美洲、中東擴大市場，我們的產品正在歐洲不斷吸引新分銷商。此外，我們亦已擴大我們在印度東北各邦的網絡，我們將於二零一三年九月在印度東北各邦啟動宣傳計劃。今後幾年，該等市場連同北印度的市場預期會給本集團帶來更多業務。

我們將繼續專注於拓展我們的產品組合及設計創新產品，以充分利用我們不斷成長的銷售網絡及基礎設施。

本公司首次公開發售所得款項用途

本公司於二零一一年十一月上市時發行新股份的所得款項淨額經扣除相關開支後約為156.6百萬港元。於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發行本公司新股份的所得款項淨額已按下列方式應用：

	如招股章程所述的 上市至 二零一三年 六月三十日 所得款項計劃用途 (百萬港元)	上市至 二零一三年 六月三十日的 所得款項實際用途 (百萬港元)
1 提升核心心血管及周邊血管器械在主要新興市場的市場地位	6.4	6.1
2 繼續開發及商業化開發中產品	34.0	34.0
3 以現有產品及開發中產品擴展至國際主要市場	6.4	6.1
4 擴建我們的生產設施	88.0	(附註1) 47.0
5 拓展配套產品，以及把握合適的收購、合夥、聯盟及授權機遇	(附註2) 10.0	9.5

附註1 於二零一三年二月十九日，先健深圳透過由深圳土地交易中心舉辦的公開招標以人民幣37,020,000元(相等於約45,697,000港元)的價格成功投得位於中國深圳市南山區的該幅土地的土地使用權。土地收購所產生的契稅約為人民幣1.1百萬元。

附註2 這代表可分配予二零一一年十一月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任何期間的金額。

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的所用所得款項淨額少於預期，此乃主要由於延遲收購南山區的土地所致。

未動用所得款項已存放於香港及中國內地的銀行的計息存款戶口。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及相聯法團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的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第8分部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包括彼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有關條文被假設或視為擁有的權益)，以及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記錄在本公司存置的登記冊的權益及淡倉，或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5.46條至第5.67條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如下：

(a) 於本公司普通股及相關股份(「股份」)的好倉

董事姓名	權益性質	股份數目	倉位	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的百分比
謝粵輝「謝先生」	受控制法團權益(附註1)	98,739,366	好倉	19.75%
鄔建輝「鄔先生」	受控制法團權益(附註2)	79,683,332	好倉	15.94%
趙亦偉「趙先生」	受控制法團權益(附註3)	13,583,333	好倉	2.72%

附註1：該等股份透過Xianjian Advanced Technology limited持有，而Xianjian Advanced Technology limited為一間由本公司主席兼執行董事謝先生全資擁有的公司。

附註2：該等股份透過GE Asia Pacific Investment Ltd持有，而GE Asia Pacific Investment Ltd為一間由本公司非執行董事鄔先生全資擁有的公司。

附註3：該等股份透過St.Christopher Investment Ltd.持有，而St.Christopher Investment Ltd.由本公司行政總裁兼執行董事趙先生全資擁有的公司。

主要股東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的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除上文「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的權益及淡倉」一節所披露本公司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的權益外，以下人士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由本公司存置的登記冊所載的權益及淡倉：

(a) 於本公司的好倉

股東名稱	股份數目	倉位	身份	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的百分比
Xianjian Advanced Technology Limited	98,739,366	好倉	實益擁有人	19.75%
GE Asia Pacific Investments Ltd.	79,683,332	好倉	實益擁有人	15.94%
Prosperity International(附註1)	57,500,000	好倉	實益擁有人	11.50%
Yi Xiqun(附註1)	61,556,000	好倉	受控制法團的權益	12.31%
Yu Fan(附註1)	61,556,000	好倉	受控制法團的權益	12.31%
Themes Investment Partners II, GP. L.P.(附註1)	61,556,000	好倉	受控制法團的權益	12.31%
Themes Investment Partners II, L.P.(附註1)	61,556,000	好倉	受控制法團的權益	12.31%
TIP II General Partner Limited (附註1)	61,556,000	好倉	受控制法團的權益	12.31%
Ally Investment Holdings Limited (附註1)	57,500,000	好倉	受控制法團的權益	11.50%
Wanhui Limited(附註1)	57,500,000	好倉	受控制法團的權益	11.50%
Medtronic KL Holdings LLC(附註2)	95,000,000	好倉	實益擁有人	19.00%

股東名稱	股份數目	倉位	身份	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的百分比
Medtronic B.V.(附註2)	95,000,000	好倉	受控制法團的權益	19.00%
Medtronic Holding Switzerland G.m.b.H。(附註2)	95,000,000	好倉	受控制法團的權益	19.00%
Medtronic International Technology, Inc.(附註2)	95,000,000	好倉	受控制法團的權益	19.00%
Medtronic, Inc.(附註2)	95,000,000	好倉	受控制法團的權益	19.00%

附註1: 該等股份透過 Prosperity International(由 Themes Investment Partners II, L.P. 控制, 而 Themes Investment Partners II, L.P. 由 Themes Investment Partners II GP, L.P. 管理)持有。TIP II General Partner Limited 由 Wanhui Limited 控制 54% 及 Ally Investment Holdings Limited 控制 41%。Wanhui Limited 由 Yi Xiqun 全資擁有, 而 Ally Investment Holdings Limited 由 Yu Fan 全資擁有。

附註2: 該等股份由 Medtronic KL Holdings LLC(由 Medtronic Holding Switzerland G.m.b.H. 全資擁有, 而 Medtronic Holding Switzerland G.m.b.H. 由 Medtronic B.V. 全資擁有)持有。Medtronic B.V. 由 Medtronic International Technology, Inc.(由 Medtronic, Inc. 控制 90.33%)全資擁有。

(b) 衍生權益

股東名稱	相關股份數目	倉位	身份	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的百分比
Prosperity International(附註1)	24,900,000	好倉	實益擁有人	4.98%
Themes Investment Partners II GP. L.P.(附註1)	24,900,000	好倉	受控制法團的權益	4.98%
Themes Investment Partners II, L.P.(附註1)	24,900,000	好倉	受控制法團的權益	4.98%
TIP II General Partner Limited (附註1)	24,900,000	好倉	受控制法團的權益	4.98%
Yi Xiqun(附註1)	24,900,000	好倉	受控制法團的權益	4.98%
Yu Fan(附註1)	24,900,000	好倉	受控制法團的權益	4.98%
Ally Investment Holdings Limited(附註1)	24,900,000	好倉	受控制法團的權益	4.98%
Wanhui Limited(附註1)	24,900,000	好倉	受控制法團的權益	4.98%
Medtronic KL Holdings LLC (附註2及3)	378,571,429	好倉	實益擁有人	75.71%
Medtronic B.V.(附註2及3)	378,571,429	好倉	受控制法團的權益	75.71%
Medtronic Holding Switzerland G.m.b.H.(附註2及3)	378,571,429	好倉	受控制法團的權益	75.71%
Medtronic International Technology, Inc.(附註2及3)	378,571,429	好倉	受控制法團的權益	75.71%
Medtronic, Inc.(附註2及3)	378,571,429	好倉	受控制法團的權益	75.71%

附註 1: 該等股份透過 Prosperity International(由 Themes Investment Partners II, L.P. 控制, 而 Themes Investment Partners II, L.P. 由 Themes Investment Partners II GP, L.P. 管理)持有。TIP II General Partner Limited 由 Wanhui Limited 控制 54% 及 Ally Investment Holdings Limited 控制 41%。Wanhui Limited 由 Yi Xiqun 全資擁有, 而 Ally Investment Holdings Limited 由 Yu Fan 全資擁有。

附註 2: 該等股份由 Medtronic KL Holdings LLC(由 Medtronic Holding Switzerland G.m.b.H. 全資擁有, 而 Medtronic Holding Switzerland G.m.b.H. 由 Medtronic B.V. 全資擁有)持有。Medtronic B.V. 由 Medtronic International Technology, Inc.(由 Medtronic, Inc. 控制 90.33%)全資擁有。

附註 3: 本段所用詞彙與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三年一月六日的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該等股份乃為根據日期為二零一二年十月十四日的投資協議的條款及條件悉數轉換首批可換股票據及第二批可換股票據後將予發行的相關股份。認購首批可換股票據(本金額為 152 百萬港元, 按換股價 3.80 港元可轉換為 40,000,000 股新股份)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三十日完成。於本公佈日期, 本公司已獲票據持有人告知, 彼等有意轉換首批可換股票據, 而認購第二批可換股票據尚待完成。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 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 本公司董事並不知悉任何其他人士(本公司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除外)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336 條須由本公司存置的登記冊所載的權益或淡倉。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尚未授出或發行任何購股權。

中期股息

董事建議不會就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派付任何中期股息。

董事收購股份或債權證的權利

除上文「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及相聯法團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的權益及淡倉」所披露的詳情外, 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概無董事或彼等各自的配偶或未滿 18 歲的子女獲授或行使任何可透過收購本公司的股份或債權證而獲取利益的權利。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並無訂立任何安排, 致使董事或彼等各自的配偶或未滿 18 歲的子女獲得任何其他法人團體的該等權利。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的上市股份

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本公司或任何其附屬公司概無買賣、出售或贖回本公司的上市證券。

合規顧問權益

誠如本公司的合規顧問第一上海融資有限公司(「第一上海」)告知，第一上海或其任何董事、僱員或聯繫人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概無於本公司或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的股本(包括購股權或認購該等證券的權利)中擁有任何權益。

董事於競爭性業務的權益

於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除二零一二年年報所披露外，董事概不知悉董事或本公司管理層股東及任何彼等各自的聯繫人(定義見創業板上市規則)的任何業務或權益概無直接或間接對本集團業務構成競爭或可能構成競爭或對本集團造成或可能造成任何其他利益衝突。

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其條款不遜於創業板上市規則第5.48至5.67條有關董事進行本公司證券交易所載的規定標準。經向全體董事作出特定查詢後，各董事均確認，彼等自本公司股份於聯交所上市日期起直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已遵守有關行為守則。

企業管治守則

本公司致力於達致高標準的企業管治，以保障其股東權益及提升其企業價值。本公司的企業管治常規乃基於創業板上市規則企業管治守則及附錄十五所載的企業管治報告(「企業管治守則」)所載的原則、守則條文及若干建議最佳常規。除下文所披露外，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整個年度，本公司一直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於二零一三年七月，董事會發現了兩項不合規事件，其亦發現本公司因無意疏忽而未能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的規定及時刊發有關兩項須予披露交易的公佈。有關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三年七月五日及二零一三年七月十二日的公佈。董事會擬透過採取以下步驟，改善其內部監控措施，並且在最近實施了本公司的披露改善程序作為改正措施：

- (i) 本公司已委聘劉劍雄先生(公司秘書兼財務總監)及胡艷華女士(本公司的財務報告經理)為本公司的內部合規協調員(「內部合規協調員」)，負責確保由本公司或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訂立並須遵守創業板上市規則項下任何公佈規定的所有未來交易將會及時作出披露。

- (ii) 本公司將於參考本公司最新近刊發的財務報表後就潛在交易釐定一個起合約價值限額(「限額」)。限額的設立方式為，倘超出限額，則潛在交易將分類為創業板上市規則項下的須予通知或關連交易。限額將於每年本公司中期及財務業績刊發後更新，而內部合規協調員將定期通知董事會所有成員有關預設限額的資料。倘本公司或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擬訂立的交易超過限額，則須通知內部合規協調員有關交易時間及進度的資料，而彼等亦將於批准交易前向本公司的合規顧問及獨立法律顧問諮詢本公司於創業板上市規則項下的披露責任。內部合規協調員亦負責向趙亦偉先生(本公司的合規主任)報告潛在合規事宜，而彼繼而將就此向董事會作出建議(「限額報告系統」)。
- (iii) 本公司將為董事、高級管理層成員及內部合規協調員安排培訓，培訓內容有關披露責任及很大可能屬於創業板上市規則項下須予通知及關連交易的交易以及介紹及解釋限額報告系統。該等培訓將由本公司的獨立香港法律顧問定期舉行。
- (iv) 董事會主席謝粵輝先生將在應屆董事會會議上提出披露事宜，以提高其董事會成員對於合規的意識水平。彼亦將促請董事會成員注意未來交易是否具創業板上市規則項下的披露責任。

實施新措施後，董事會有信心於未來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須予披露的所有交易將會妥善進行及公佈。

業務目標的達成

經參考本公司首次公開發售招股章程內的披露，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我們的業務目標達成情況如下。

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期間的業務目標

提升核心心血管及周邊血管器械在主要新興市場的市場地位 我們將繼續在中國、俄羅斯及印度擴大我們的銷售及市場推廣力度。

我們將增加培訓中心的數目。

我們將增加對患者認知項目的投資。

我們將在墨西哥、阿根廷、越南及伊朗商業化推出腔靜脈濾器及覆膜支架。

繼續開發及商業化開發中產品 我們將在印度及俄羅斯商業化推出PFO。

我們將在俄羅斯推出PTA/PTCA藥物洗脫球囊。

我們將就PTA/PTCA藥物洗脫球囊提交CE認證。

我們將繼續就LAA封堵器進行臨床試驗工作。

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的實際業務進展

上半年，我們在中國國內若干省份及印度擴充我們的銷售力量。

我們在比利時、中國、印度及俄羅斯增加培訓中心的數目。

我們以更加透明的姿態參加患者認知項目及業內貿易展，並使我們的網站更貼近用戶，以迎合醫生和提高患者認知度。

上半年，我們在阿根廷推出腔靜脈濾器並在越南推出覆膜支架。

PFO尚未在印度及俄羅斯推出，因為尚未取得該產品註冊。

我們仍處在PTA及PTCA藥物洗脫球囊的產品設計及開發階段。

我們仍處在PTA及PTCA藥物洗脫球囊的產品設計及開發階段。

我們繼續在中國及歐洲就LAA封堵器進行臨床研究。

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
期間的業務目標

以現有產品及開發中產品擴展至國際主要市場 我們將繼續擴充在歐洲的銷售力量。

我們將擴大我們的分銷網絡，以覆蓋其他主要國際市場。

我們將在荷蘭成立一家歐洲客戶服務中心。

我們將在加拿大在商業上推出 **Ceraflex** 封堵器。

我們將在澳洲及台灣在商業上推出腔靜脈濾器及覆膜支架。

拓展配套產品

我們將繼續周邊支架的臨床研究。

我們將開始支氣管瓣的臨床試驗研究。

我們將完成可吸收封堵器的動物研究。

把握合適的收購、合夥、聯盟及授權機遇 我們將評估及發掘收購、合夥、聯盟及授權機遇。

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
的實際業務進展

我們透過歐洲分銷商正不斷增加直接參與度及市場推廣參與度。

我們正在歐洲、拉丁美洲、中東及東南亞／環太平洋地區不斷擴張。

歐洲客戶服務中心正在開發當中且將於二零一三年下半年推出。

我們尚未建立我們的銷售網絡且尚未在加拿大取得產品批文。

該計劃已延期，原因是尚未取得覆膜支架的註冊且正在建立銷售網絡。

我們正在中國籌備周邊支架的臨床研究。

該項目被推遲，原因是正在重估。

我們正進行可吸收封堵器的動物研究。

我們取得獨家優先分銷權，以銷售 **Shanghai Biomedical Enterprise, LLC**. 授權的指定產品。

招股章程所載的業務目標乃按照於招股章程編製之時本集團對未來市況所作出的最佳估計列出，而業務目標的達成則根據市場及本公司的實際發展情況衡量。

審核委員會

我們已遵照創業板上市規則第 5.28 條及企業管治常規守則的第 C.3.3 段於二零一一年十月二十二日成立審核委員會，並制訂其書面職權範圍。審核委員會由三名成員組成，大部分成員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即梁顯治先生(具備適當專業資格的董事，任審核委員會主席)、鄔建輝先生及周庚申先生。

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協助董事會就我們的財務申報程序、內部控制及風險管理制度的有效性提供獨立意見，監察審核程序及履行董事會指定的其他職責及責任。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業績已經審核委員會審核，審核委員會認為該等業績乃根據適用會計準則、創業板上市規則及適用法律規定予以編製，並已作足夠披露。

承董事會命
先建科技公司

謝粵輝
主席兼執行董事

香港，二零一三年八月九日

於公佈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本公司執行董事謝粵輝先生及趙亦偉先生；本公司非執行董事鄔建輝先生、**MARTHA Geoffrey Straub** 先生及 **LIDDICOAT John Randall** 博士；以及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梁顯治先生、張興棟先生及周庚申先生。

本公佈將由其登載日期起連續七日載於創業板網站 www.hkgem.com 內之「最新公司公告」網頁。本公佈亦登載於本公司網站 <http://www.lifetechmed.com> 內。